

证券代码:603861

证券简称:白云电器

公告编号:2020-037

转债代码:113549

转债简称:白电转债

转股代码:191549

转股简称:白电转股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按照规定提前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名，实到参与会议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德兆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第一个限售期已符合要求且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公司董事会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事宜。本次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167名，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676,000股，约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8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董事王义为本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票 8 票，回避票 1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实施完成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公司总股本 451,932,979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及数量做相应的调整。

公司需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如下调整：

$$P=P_0-V=6.005\text{元/股}-0.11\text{元/股}=5.895\text{元/股}$$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由 6.005 元/股调整为 5.895 元/股。根据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董事王义为本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已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票 8 票，回避票 1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白电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召开 2020 年第一次“白电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为充分提高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白电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效率，使债券持有人能够更好地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其他上市公司实践，公司拟修订《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后的《持有人会议规则》自本议案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持有人会议规则》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本次修改前的内容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第八条第（三）项 当发行人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发行人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第八条第（三）项 当发行人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业绩承诺回购股份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时，对是否接受发行人提出的建议，以及行使债券持有人依法享有的权利方案作出决议；
第九条第（三）项 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第九条第（三）项 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业绩承诺回购股份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除以上修订条款外，无其他条款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弃权票 0 票，反对票 0 票。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 日